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12-07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本公司与本公司各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为规范交易程序，提高交易效率，降低营运成本，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与各关联人于2012年2月24日分别签署了《2012年度产品购销框架协议》、《2012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与《2012年度产品销售框架协议》（以下统称“框架协议”），按照上述协议条款，2012年度公司向各关联人及其下属企业购买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磷酸氢钙、兽药、微生态酶制剂等产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销售饲料、禽肉、包装物等产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

2、关联方关系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共计 45.13%股份），新希望集团与其下属企业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与新希望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新井物产贸易有限公司、四川新希望贸易有限公司、新希望乳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产品购、销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青岛康地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和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均系由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暨本公司董事张效成、黄炳亮（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的企业，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与上述三家公司之间发生的产品购、销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上海六和勤强食品有限公司是由本公司董事、总经理陶煦担任其董事的企业，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与该公司之间发生的产品购、销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3、董事会审议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对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进行预计的议案》。在6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4名非关联董事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其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的投票权。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 年 1 月 9 日

住所：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四川省

主要办公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新希望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刘永好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农、林、牧、副、渔产业基地开发建设；生态资源开发；菜篮子基地建设；饲料、农副产品（除棉花、烟叶、蚕茧、粮油）的加工、仓储、销售；高新技术的开发，销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电子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五金，交电，针纺织品，文化办公用品，建筑材料；本企业自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及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和相关技术的进口，进口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新希望集团的主要股东是刘永好、李巍与刘畅，其中，刘永好持有新希望集团 62.34%的股份，系新希望集团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公司名称：青岛康地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2 月 23 日

住所：山东青岛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东青岛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青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法定代表人：贾德强

注册资本：5,800 万元

经营范围：兽用原料药、兽药制剂（不含生物药品）（兽药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0月19日）、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之间贸易、贸易项下加工整理及相关业务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物流分拨（不含运输）；自有资金投资；技术研发和转让。（以上范围需经许可证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青岛康地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是青岛康地恩实业有限公司（张效成、黄炳亮系其实际控制人），其持有青岛康地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为比例为69.9%。

3、公司名称：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8 月 22 日

住所：山东青岛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山东青岛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青岛

法定代表人：陈刚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发、自有资金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饲料。

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是青岛康地恩实业有限公司（张效成、黄炳亮系其实际控制人），其持有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比例为84%。

4、公司名称：山东和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12 日

住所：山东青岛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山东青岛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青岛

法定代表人：王晶晶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食品生产技术的研发，自有资金的投资，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预混饲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经营许可证后经营，农副产品种植。（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山东和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为青岛善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张效成系其实际控制人）、青岛思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黄炳亮系其实际控制人）。

5、公司名称：上海六和勤强食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9 年 1 月

住所：上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上海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

法定代表人：陆静静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冷藏冷冻食品贸易。

上海六和勤强食品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是陈大伟（持股比例为24%）、陆静静（持股比例为24％）、陆惠忠（持股比例为14％）及王慧菲（持股比例为13％），我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2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依据本公司与上述各关联人签署的框架协议及其所涉之购、销行为，本公司与各关联人构成日常关联交易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标的：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将依据上述框架协议的条款向各关联人及其下属企业购买、销售产品，购买的产品包括：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磷酸氢钙、兽药、微生态酶制剂等，销售的产品包括饲料、禽肉、包装物等；购、销对象为各关联人及其下属企业。

（二）交易金额：2012年度公司向各关联人及其下属企业购买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磷酸氢钙、兽药、微生态酶制剂等产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销售饲料、禽肉、包装物等产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具体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公司名称	交易品种	2012 预计发生额（万元）
采购各种原材料、产品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磷酸氢钙	50,000
	青岛康地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兽药	6,000
	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微生态酶制剂	16,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山东和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原料	8,000
销售各种产品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饲料、包装物	10,000
	山东和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禽肉	10,000
	上海六和勤强食品有限公司	禽肉	40,000

各方可就各项产品的采购、销售进一步签订具体合同以约定具体交易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价格、付款形式、时间等），该具体交易条款须遵守框架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双方可随时根据所需产品的价格等因素，并结合自身利益决定是否与对方签订有关具体交易的合同。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协议项下各项产品的价格，须按本条的总原则和顺序确定:

1、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

2、凡没有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

3、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含招标价）；

4、前三者都没有的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执行协议价。

（四）交易协议生效条件：各框架协议自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成立，经本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后生效，有效期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新希望集团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青岛康地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和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均系由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暨本公司董事张效成、黄炳亮共同控制的企业，上海六和勤强食品有限公司是由本公司董事、总经理陶煦担任其董事的企业，上述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公司与上述各关联人及其下属企业存在日常购、销往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等购、销行为构成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向各关联人及其下属公司购买和销售产品，是本公司产业化经营的需要，这将保证原材料及产品质量，提高本公司产品竞争力。为了规范交易程序，使交易遵循公平、有偿、互利的市场原则进行，以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并代表其下属企业）与各关联人(并代表其下属企业)特签署相关之框架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五、截止2012年1月31日与各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止2012年1月31日，本公司与上述各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购买产品的金额约为1,300万元人民币，销售产品的金额约为300万元人民币。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2012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签署上述框架协议的事前认可函，并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参加董事会会议审议了上述交易议案，并提出以下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中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对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之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各框架协议的签署，有利于规范本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使交易遵循公平、有偿、互利的市场原则进行，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各方就各项产品的采购、销售进一步签订具体合同以约定具体交易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价格、付款形式、时间等），该等具体交易条款须遵守框架协议的条款和条件。本公司应随时根据所需产品的价格等因素，并结合自身利益决定是否与对方签订有关具体交易的合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及独立意见

3．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一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